

政府职位空缺查询系统

职位编号:	50120
部门:	医务卫生局
组别/单位:	中医药处
职位名称:	中医药主任
薪酬:	月薪港币64,780元
入职条件:	<p>申请人必须在截止申请日期前 –</p> <p>(a) 持有本港大学颁授的学士或深造学位，或同等学历；</p> <p>(b) 持有本港或本港以外的中医药相关的学术或专业资格；</p> <p>(c) 具备最少6年与中医药相关的全职经验，如服务发展、临床执业、药事管理、行政、科研、教育、公众教育、宣传及 / 或贸易等；</p> <p>(d) 熟悉国家与本地中医药发展政策，包括香港《中医药发展蓝图》及跨专业协作措施；以及</p> <p>(e) 符合语文能力要求，即在香中中文凭考试或香中中学会考中国语文科和英国语文科考获第2级或以上成绩，或具同等成绩（见注1）。</p> <p>符合下列条件的申请人将获优先考虑 –</p> <p>(a) 具备公共卫生、医疗管理、临床流行病学、循证医学或监管科学的深造学位；</p> <p>(b) 具备公共卫生、医疗管理、临床流行病学、循证医学、监管科学或中医药服务发展的相关工作经验，特别是在制订临床指引及临床路径、制订或应用临床指引方法学标准、进行中西药相互作用研究 / 大数据研究，或中医药医疗服务研究等领域具备方法学及技术专长；</p> <p>(c) 熟悉香港的医疗体制，包括医疗机构架构与流程、专业规管，及跨专业协作机制；</p> <p>(d) 具备与本地、内地及国际中医药持份者在技术或方法学事宜上联络的经验；以及</p> <p>(e) 操流利普通话（见注2）。</p> <p>注1：政府在聘任时，2007年前的香港中学会考中国语文科和英国语文科（课程乙）「E级」成绩，在行政上会分别视为等同2007年或之后香港中学会考中国语文科和英国语文科「第2级」成绩。</p> <p>注2：申请人须在申请表的「学历」栏内注明普通话水平。</p>
职责:	<p>中医药主任的主要职务和职责如下：</p> <p>(a) 为中医药处提供专业、技术及行政支援，并协助落实《中医药发展蓝图》或政府政策中有关香港中医药发展的各项措施；</p> <p>(b) 协助推行与中医药法规框架、中医药专业发展及中医与其他医疗专业人员之间跨专业协作的相关政策；</p> <p>(c) 协助在基层、第二层及第三层医疗层级推行具质素及临床效益的中医药服务；</p> <p>(d) 协助支援与真实世界证据相关的大数据研究项目；</p> <p>(e) 协助与本地、内地及国际中医药界持份者就中医药服务发展、教育及科研等事宜联络；以及</p> <p>(f) 履行其他由上级指派的职务。</p>
聘用条款:	获录取者会按非公务员合约条款聘用，为期一年。续约与否，视乎本局的服务需要及受聘人的工作表现而定。
福利:	<p>(a) 受聘人如能圆满完成合约，可获发约满酬金。该笔酬金(如获发放)，加上政府根据《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条例》的规定为受聘人向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所作的供款，将相等于受聘人在合约期内所得底薪总额的10%。</p> <p>(b) 在适当情况下，受聘人可获给予不低于《雇佣条例》规定的休息日、法定假期、年假、分娩假期、侍产假和疾病津贴。</p>
附注:	<p>(a) 除另有指明外，申请人于获聘时必须已成为香港特别行政区永久性居民。</p> <p>(b) 作为提供平等就业机会的雇主，政府致力消除在就业方面的歧视。所有符合基本入职条件的人士，不论其残疾、性别、婚姻状况、怀孕、年龄、家庭岗位、性倾向和种族，均可申请本广告招聘的职位。</p> <p>(c) 非公务员职位并不是公务员编制内的职位。申请人如获聘用，将不会按公务员聘用条款和服务条件聘用。获聘的申请人并非公务员，并不会享有获调派、晋升或转职至公务员职位的资格。</p> <p>(d) 入职薪酬、聘用条款及服务条件，应以获聘时的规定为准。</p> <p>(e) 如果符合订明入职条件的申请人人数众多，招聘部门可以订立筛选准则，甄选条件较佳的申请人，以便进一步处理。在此情况下，只有获筛选的申请人会获邀参加招聘考试及/或面试。</p> <p>(f) 政府的政策，是尽可能安排残疾人士担任适合的职位。残疾人士申请职位，如符合入职条件，毋须再经筛选，便会获邀参加面试。在适合受聘而有申报为残疾的申请人和适合受聘程度相若的其他申请人当中，招聘当局可给予前者适度的优先录用机会。有关政府聘用残疾人士的政策及其他相关措施载列于《用人唯才：残疾人士申请政府职位》的资料册内。申请人可于公务员事务局互联网站参阅该资料册，网址如下：https://www.csb.gov.hk 内的“公务员队伍的管理-聘任”。</p> <p>(g) 医务卫生局会把申请人所提供的个人资料用于与招聘和雇用有关的事宜；如有需要，也会把资料送交获授权为有关目的处理资料的政府部门及其他组织或机构。如欲更正或查阅个人资料，请以书面传真(2541 3352)、电邮(enquiry@healthbureau.gov.hk)或邮寄(香港添马添美道2号政府总部东翼18楼)方式，向医务卫生局保障资料主任提出。有关医务卫生局的个人资料私隐保障政策，请浏览本局的网站(https://www.healthbureau.gov.hk)。</p> <p>(h) 持有本港以外学府/非香港考试及评核局所颁授学历的人士亦可申请，惟其学历必须经过评审以确定是否与职位所要求的入职资历相若。</p> <p>(i) 在临近截止申请日期，接受网上申请的伺服器可能因为需要处理大量申请而非常繁忙。申请人应尽早递交申请，以确保在限期前成功于网上完成申请程序。</p>
申请手续:	<p>(a) 申请人必须透过公务员事务局的G.F. 340网上申请系统(https://www.csb.gov.hk)作网上申请。</p> <p>(b) 申请如逾期递交或资料不全，或并非使用指定申请表格，或以亲身、邮寄、传真或电邮方式提交，有关申请将不被受理。</p> <p>(c) 申请人必须在申请表格上详列有关的学历/专业资格及工作经验。在现阶段毋须递交修业成绩表/文凭/证书/其他证明文件副本。</p>

	(d) 申请人必须在申请表格上清楚填写个人的电邮地址。如获选参加面试，通常会在截止申请日期后约六个星期内接到电邮通知。如申请人未获邀参加面试，则可视为经已落选。
联络地址:	香港湾仔告士打道5号税务大楼16楼医务卫生局中医药处
查询电话:	2594 5875
截止申请日期(日/月/年):	10/07/2026 23:59:00
经互联网递交申请:	GF340在线申请
在线发布日期:	26/06/2026